

活出  
历史



史可鉴 严育新 著

海南出版社

# 活出历史

史可鉴 严育新/著

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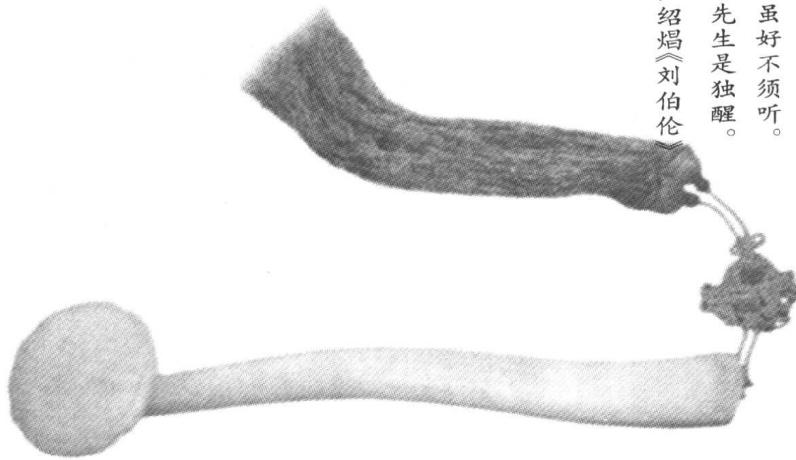
海南出版社



探求  
为人处世的智慧

生死穷通付醕醕，妇言虽好不须听。  
利名役役真成醉，只有先生是独醒。

清·汪绍焻《刘伯伦》





## 第三编 探求为人处世的智慧/355

生死穷通付醜體，妇言虽好不须听。

利名役役真成醉，只有先生是独醒。

清·汪绍基《刘伯伦》

### 1、“怀与安实败名”/35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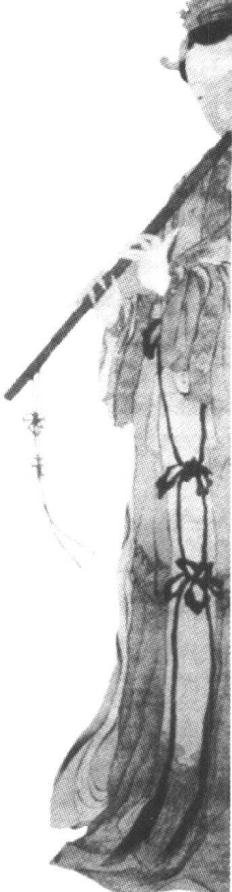
中国古代对于忧患与磨难的强调，揭示的道理就是“怀与安实败名”，“怀”就是玩乐，“安”就是满足于现状，“败名”即成功无望的意思。成功之路绝非坦途，公子重耳异国流浪十九年，历经磨难始成霸业，孟子所谓“故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，必先苦其心志，劳其筋骨，饿其体肤，空乏其身，行拂乱其所为，所以动心忍性，增益其所不能”是也。《菜根谭》说：“横逆困穷是锻炼豪杰的一副炉锤，能受其锻炼，则身心交益，不受其锻炼，则身心交损。”

### 2、三寸不烂之舌的妙用/370

张仪第一次出山就遭遇失败，回家之后问其妻：“你看看我的舌头还在吗？”其妻不解，说：“还在。”张仪笑道：“舌在，足矣！”张仪就凭着三寸不烂之舌，巧施纵横之术，两骗楚王，帮助秦国实现统一大业，又靠着它保身安命，留下了许多的智慧故事。张仪口舌之辩之所以成功，一是靠秦国强大的实力作后盾，二是靠他自己对于天下大势有着正确的认识，依靠他的灵活巧妙的机谋权变，把纵横之术发挥到了极点。

### 3、狡兔三窟与贫贱少友/382

冯谖可谓洞明世事，人情练达的智者。狡兔三窟之论，振聋发聩；人无远虑必有近忧。如果能够谋深虑远，则可应对变故，逃灾避祸；贫贱少友之说，见其胸襟豁达，世态炎凉之不足挂怀，世态人情本来如此，何必深萦于怀而绝用人之路。世间万物本质如此，富与贵、贫与贱、名与利总是如影随形，不可分割，将两者对立，只能是设置骗局，徒增烦恼而已。



#### 4、愚者暗于成事,智者见于未萌/388

史载陈平“凡六出奇计,辄益邑,凡六益封。奇计或颇秘,世莫能闻也。”他自己也曾说:“我多阴谋,是道家之所禁。吾世即废,亦已矣,终不能复起,以吾多阴祸也。”司马迁对陈平颇多赞誉:“陈丞相平少时,本好黄帝、老子之术。方其割肉俎上之时,其意固已远矣。倾侧扰攘楚魏之间,卒归高帝。常出奇计,救纷纠之难,振国家之患。及吕后时,事多故矣,然平竟自脱,定宗庙,以荣名终,称贤相,岂不善始善终哉!非知谋孰能当此者乎?”智者又往往于日常生活中显出智慧,陈平就是这样的智者。

#### 5、为国远虑不顾身的晁错/39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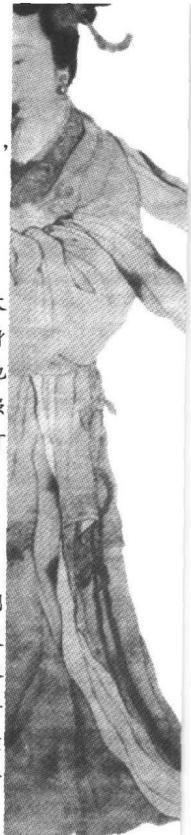
晁错为汉景帝上《削藩策》,引起轩然大波,七国打着诛晁错、清君侧的旗号叛乱。连他的父亲也看到了其中的不祥之兆,竟然从老家赶来劝他,可怜的老人回家就自杀了,留下遗言说:“我不忍见祸及身。”晁错有“智囊”的称号,难道他自己就一点也感觉不到?他是对于汉景帝过于信赖,还是抱定了舍身为国的念头?一代名臣竟然落得个腰斩于市的下场!

#### 6、聪明反被聪明误/407

一个聪明、凶悍、放荡、胆大手辣的女人,如果要玩起聪明来恐怕没有哪个男人能比。贾南风就是这样一个人。她洞悉宫廷内部的钩心斗角,工于心计,谋略多端,心狠手辣。居皇后之位的10余年中,她施展权谋,风光无限,南风烈烈吹黄沙。然而,终逃不过聪明反被聪明误的定式。不过,她死到临头,仍能镇定自若,倒还不失一位女性阴谋家的风度。

#### 7、锥舌之戒/422

祸从口出这句话对于贺若敦可谓刻骨铭心,竟然在临死之前用锥子刺破儿子贺若弼的舌头,以此作为警戒。可惜贺若弼最后还是死于口舌之祸!贺若弼功高震主却又不知韬光养晦,杨坚没有杀他,已属侥幸,偏偏他锋芒太露,触怒



隋炀帝杨广，终于招致杀身之祸。连老父亲死前的那一锥，也忘得一干二净，父子二人竟然都犯了同样的错误。

## 8、白璧毁于微瑕/434

刘晏少年得志，号称“神童”，治国有术，理财有方，为大唐王朝立下了不朽功勋，实在是难得的英才，可惜遭谗身死，最终结局令人感慨。过于优越的成长环境，难免给予他自己或许都未能察觉的优越感，以至在处世之时，过于争强好胜，对待他人不够宽厚，遇到小人得势之时，这些微瑕可能也就是致命的。

## 9、“田舍翁”创造的奇迹/449

张全义的一生恐怕在中国历史上也是绝无仅有的例子，他祖祖辈辈都是农民，唐朝末年黄巢发动起义，张全义参加农民军，黄巢攻入长安之后，任张全义为吏部尚书兼水运使，负责解决长安的粮食供应。黄巢失败，张全义投降唐朝，屡有战功，以后，张全义在五代乱世中，谁势力大就投靠谁，历经三代奉侍过八个皇帝，这个田舍翁创造了一个奇迹。

## 10、与狼共舞的不倒翁/457

他年轻时在诗中写到：“道德几时曾去世，舟车何处不通津，但教方寸无诸恶，狼虎丛中也立身。”他果然做到了，他历任四朝，三入中书，居相位二十余年，是个名副其实的不倒翁。

## 11、“不可救药的文人”/467

苏东坡一生融儒、释、道于一体，诗、书、画俱佳，他的人格所体现的进取、正直、慈悲与旷达的精神闪耀着千年的中国历史，被誉为第一千年世界历史的 12 位英雄之一。封建官场之于他，注定是失败的地方，那不是因为他不懂官场，而是懂得太多，苏轼的无奈也是历史的无奈，这样的“不可救药的文人”永远是中国历史的光荣。

## 12、知足不辱,知止不殆/476

功名利禄,有无止境?老子曰:“名与身孰亲?身与货孰多?得与亡孰病?甚爱必大费;多藏必厚亡。故知足不辱,知止不殆,可以长久。”老子的话犹如当头棒喝,他看得太透了,说出来也直指要害,就仿佛在质问人们:要钱要名还是要命?教诲人们“知足不辱,知止不殆”,此乃是老子给世人所开的救命药方。知足者常乐,遂成为具有特色的中国式的智慧。

## 13、成功男人的背后/487

俗语常说: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通常站着一个伟大的女性。即使在封建时代的帝王之家也可得到有力的佐证,东汉马后、唐长孙皇后可为佳例。在历朝后宫多见倾轧、移行的情况下,这样的贤内助也让我们看到历史的一点鲜亮的色彩!

## 14、曾国藩的处世之道/500

曾国藩是晚清最重要的一位人物,毛泽东说他是:“地主阶级最厉害的人物”,章太炎评论说:“曾国藩者,誉之则为圣相,谳之则为元凶”。这很能说明曾国藩复杂的一生。而曾国藩一生的处世之道,也极为符合传统中国士人的追求,他的成功无疑对世俗之人有着极大的吸引力。



赠君一法决狐疑，不用钻龟与祝蓍。  
试玉要烧三日满，辨材须待七年期。  
周公恐惧流言日，王莽谦恭未篡时。  
向使当初身便死，一生真伪复谁知？

唐·白居易·《放言》

### 1、指鹿为马的赵高/521

强大的秦王朝毁于何人之手？始皇的暴政？二世的昏庸？其实，最不可忽视的是导演指鹿为马这场活剧的赵高！一个小小的宦官，赵高哪里来的巨大能量，攫取大权，疯狂屠杀皇子公主？赵高善于窥察人心，利用人的弱点，而人是有太多弱点的，赵高正是抓住了始皇、二世、李斯等的弱点，攀上了高位，挥起了屠刀。

### 2、乱世奸雄的结局/539

乱世的最大受害者就是老百姓，自然对这些所谓乱世奸雄有刻骨仇恨，也就难怪董卓死后被点了油灯。苏轼在《郿坞》中讥讽了这位飞扬跋扈的将军：“衣中甲厚何所惧，坞里金多退足凭；毕竟英雄谁得似，脐脂自照不须灯。”董卓专权虽然只有短短的三年，却是中国历史上的一次浩劫，董卓之乱足可借鉴的是用人不可不慎重，象董卓这样的人，无论谁用他，结局都是亡国破家。

### 3、跋扈将军的下场/548

姻亲裙带关系在中国的重要性自古而盛，外戚就是凭借这根无形却有用的纽带而登上政治舞台的一群人，他们干预朝政的机缘颇多，而特别当帝王年幼登基之时，外戚往往占据要职作威作福。

#### 4、谄媚有术的和士开/562

古来佞幸之臣多矣。他们或是观风察色，~~视其所好以博帝欢心；或是以甜言蜜语、奴颜媚骨使主爱怜；或是妒贤嫉能、排挤倾陷以擅宠专权；或是巴结宦官，借助公公们无毛嘴巴的巧舌而幸进；或是交通宫闱，仗着娘娘们有色裙带的提携以攀缘……~~总之他们都不是由正道进职的正经货色。此类人虽然手段各殊，但宗旨则一，都是为了追求富贵、攫取权力，满足个人的卑劣欲望。南北朝时期北齐的和士开就是这样一个典型，对于上述佞幸们所惯用的伎俩，他几乎兼而有之，并且在某些方面显得有过之而无不及。

#### 5、口蜜腹剑李林甫/575

史载李林甫给人的印象是平易近人，和颜悦色，但却“阴中伤之，不露辞色。”他的政治权术已经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，不仅一般人为之心惊，即便老奸巨猾者也望而生畏。世人谓之：“口有蜜，腹有剑。”

#### 6、逢迎有术的仇士良/586

宫廷斗争的残酷，让仇士良变成了一个经验丰富的老手。他或者密谋奇计，主动出击，制对手于死地；或者隐于幕后，窥伺时机掷出杀手锏。其中，死在他的圈套中的就有两个藩王、一个皇妃、四个宰相。在宫廷四十余年的岁月中，他不仅平步青云，且能完身而退，全靠他的逢迎有术，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宫廷阴谋家。

#### 7、昏君与奸臣/596

君昏臣暗，主佞臣奸。昏君需要有一帮奸佞小人做他们的鹰犬爪牙，替他们欺压百姓，制约忠良，掩盖真相，埋没正义，以维护他们的统治，也需要这帮奸佞小人前后照应，左右周旋，殷勤侍候，曲意逢迎，得到心理上的满足和生理上的享乐。而奸臣却需要昏君做他们的保护伞、登云梯。他们有着政治上相依，生活上相投，思想上相通的关系。从这个意义上来看，赵构和秦桧是一对最佳拍档！

## 8、无赖与赌徒的发迹史/609

一个市井无赖，斗蟋蟀的赌徒，竟然雄踞南宋王朝政治权力金字塔的顶端，实在是一个不小的奇迹，贾似道的出现提醒善良的人们，专制制度下没有不可能的事情，这类人往往特征鲜明：不学无术、专横跋扈，贪婪成性……有诗云：“来时萧索去时丰，官民币财一扫空。惟有江山移不去，临行写入图画中。”贾似道最后死于流放的途中，也是难以躲过的一劫。

## 9、富贵双刃剑/620

耶律乙辛从一个贫穷牧民的儿子，飞黄腾达而位极人臣，既富且贵，可惜竟被这富贵牵引着一步步走向丧心病狂，使得自己膨胀为永不满足的恶魔，最后落得个被缢死的下场，死后二十年还被掘墓戮尸，殊为可悲。假若他还是在牧场上的牧人呢？难道富贵真是一把双刃剑？

## 10、导君行淫的哈麻/631

自古奸邪之徒，为求达到个人的目的，各种谄媚手段轮流使用，哪种好使就用哪种，从来不会有所顾忌，其手法的多样令人瞠目结舌。

元朝的哈麻本来凭借谄媚、拍马之术已经位高权重，可是为了达到更高的目的，他使用了更为超绝的一招，为皇帝介绍行淫高手，可谓千古一绝！

## 11、把皇帝“卖给”敌人的权奸/647

史学家称明朝为“中国历史上最大的太监帝国”，王振是明朝第一个专权的太监。他本来是一个失败的教书先生，却自阉进宫，得到了明英宗的宠幸，开始擅权，结党营私，干涉朝政，揭开了太监帝国的序幕。为了建立所谓的丰功伟绩，根本不知作战为何物的他，怂恿皇帝亲征来犯的也先，结果是皇帝做了俘虏，自己搭上了性命。

## 12、“廿载枉劳神”/664

这是清代巨贪和珅绝命诗中的一句。诗中似乎隐隐有悔意，有事到如今又何必当初之感，是人之将死其言也善，鸟之将死其鸣也哀吗？然而历来贪佞临终之哀鸣尚不足以惊醒世间贪佞之人！随便翻阅中国历史，但见贪官如蚁，虽然各代不断进行惩治，但是贪官从未断子绝孙，何也？

## 13、两面三刀袁世凯/680

1912年3月10日，在北京石大人胡同的前清外务部公署内，袁世凯狂笑不已：“吾生五十三年，今日为妄举。”袁世凯两面三刀的本性暴露无疑，在他的一生中，翻手为云，覆手为雨，一切以满足自己的权力欲望为根本，置基本社会信条于九霄云外。诚信本来是人类社会生活的底线，可惜由于太多的惨痛的教训，我们不得不在一方面争取如何保住这条底线的同时，也要慎重辨别、小心行事，避免自己被绊倒在这条底线上。“宁可我负天下人，不可天下人负我”的作法固然不可取，但是，也要避免自己成为“宁可天下人负我，我也不负天下人”的牺牲品。





中国古代对于忧患与磨难的强调，揭示的道理就是“怀与安实败名”，“怀”就是玩乐，“安”就是满足于现状，“败名”即成功无望的意思。成功之路绝非坦途，公子重耳异国流浪十九年，历经磨难始成霸业，孟子所谓“故天将

降大任于斯人也，必先苦其心志，劳其筋骨，饿其体肤，空乏其身，行拂乱其所为，所以动心忍性，增益其所不能”是也。《菜根谭》说：“横逆困穷是锻炼豪杰的一副炉锤，能受其锻炼，则身心交益，不受其锻炼，则身心交损。”



活

出



历

史

## “怀与安实败名”

中国古代对于忧患与磨难的强调，揭示的道理就是“怀与安实败名”，“怀”就是玩乐，“安”就是满足于现状，“败名”即成功无望的意思。成功之路绝非坦途，晋国公子重耳异国流浪十九年，历经磨难始成霸业，孟子所谓“故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，必先苦其心志，劳其筋骨，饿其体肤，空乏其身，行拂乱其所为，所以动心忍性，增益其所不能”是也，《菜根谭》说：“横逆困穷是锻炼豪杰的一副炉锤，能受其锻炼，则身心交益，不受其锻炼，则身心交损。”每个人都会有奋斗目标，都在渴望成功，而成功往往就是一瞬间的事情，也是最灿烂的一刻，而通向这一刻的路途有多远呢？翻开厚厚的史书，可以看到那些成功的人士的经历，都充满着坎坷和艰辛。





东晋的名将陶侃，他因镇反立功而声名大噪，然而也却因此遭王敦之妒，而被左迁到广州。广州南部在当时等于蛮荒野地，面对这样一个环境，陶侃每天早上从屋内搬百块砖头到屋外，晚上再从屋外搬进屋内，来作为每天的日课。别人问他为什么这样做时。他回答说：“也许某一天我还会被召回到前线上效命，我就是为这一天的来临而特意训练自己的。”

由于他对自己施以如此的日课，所以他对他部属要求似乎也比较高，当他看见部属怠工饮酒作乐时，便将酒杯之类的玩乐东西丢到河里去，然后告诫说：“赌博乃养猪之流的人才玩的东西。”姑且不论将部属的玩乐道具丢入河里是否过份，但他为来日作准备，每日搬砖头锻炼身体的精神确实令人佩服。不久，陶侃果然再被召回朝廷，并历任要职，而被后世誉为“东晋的柱石”。在不遇的时代里仍有一颗随时准备的心，正是我们应该学习之处。

春秋时代，有一次郑国出兵侵犯宋国，引起了晋、鲁等十一个国家的不满，他们联合起来出兵围攻郑国的首都，迫使郑国停止攻击宋国，并和宋国及晋、鲁这十一个国家订立了和好盟约。当时，在南方的楚国也与晋、鲁等十一个国家有矛盾，楚国看到郑国和这些国家和好了，心有不甘，就向秦国借兵攻打郑国。郑国不敌，只好对楚国屈服。这时，与郑国订立和约的国家，看到郑国既和自己和好，又背弃盟约对楚国屈服、退让，于是再次联合出兵攻打郑国。郑国被搞到精疲力倦，被迫请求晋国出面调停。在晋国的调停下，结果和其他国家达成了协议。郑国为答谢晋国的调解，赠送给晋国许多兵车、兵器、乐师和歌女。晋国君主为酬劳这次调停直接有功的人员，便把得来的歌女





的一半转送给魏绛。魏绛不肯接受，并向晋国君主进言说：“愿君主在享受快乐时，能考虑到国家以后的事情。正如《书》中所

五霸之一的晋文公，姬姓，字重耳。他于周襄王十六年(公元前 636 年)即国君位。即位前，他被迫在列国流亡，先后共达 19 年之久，饱经忧患，历尽艰辛。然而，也正是这长期曲折、颠沛流离的生活，增长了他的政治阅历，锻炼了他的治世才能，使他在很短的时间里，就完成了足以与齐桓公媲美的霸业，开创了晋国与楚国争霸，并一度雄峙中原的局面。他在位时间仅仅 8 年，却在我国史册留下了辉煌的一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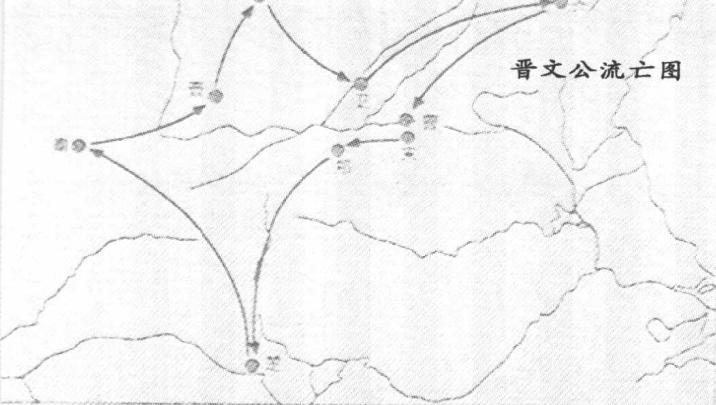
晋国原是周成王同母弟唐侯叔虞的封地，到叔虞的儿子燮父时，因国土依傍晋水(今山西省境内)改国号为晋。晋国的强盛始于晋献公，献公建都绛(今山西省翼城县)，发动兼并战争，统一汾河流域，国土跨越黄河两岸。晋献公为了加强君权，不断消灭同宗大族，用异姓人为卿大夫。晋献公虽是个有才干的君主，但自从讨伐骊戎得到了骊姬姐妹后，宠爱无比，不单言听计从，而且有了易换太子的打算。

晋献公有五位公子：齐桓公的女儿齐姜生了太子申生和秦穆公夫人。重耳、夷吾的母亲是狄国人，也是姐妹，大的生重耳，小的生夷吾。骊姬生奚齐、骊姬的妹妹生卓子。太子申生和重耳、夷吾在诸侯中都很有贤明的声望。

言；在安定享乐的时候，要考虑危难的到来。能这样考虑，就会有准备，有准备就会免遭祸患。”

春秋

晋文公流亡图



献公和骊姬商量，要立奚齐为太子。骊姬先是假作不肯，因为她知道太子多年将兵，势力也不小，又怕献公决心不够，便设计陷害申生。她告诉申生：献公梦见他母亲齐姜了，让他去祭祀。申生祭祀完后，按习惯要把祭祀的肉送给父亲吃。献公除外打猎还没回来，申生便把祭肉放在宫里，骊姬乘机在肉里下了毒药。献公从外面回来后，要吃祭肉。骊姬却提醒他说：肉是从外面送来的，应该先试一试。献公把肉切一点扔在地上，地上的土鼓了起来，给狗吃，狗死，又给一个下人吃，下人也死了。骊姬对献公哭道：

“太子怎么这么忍心啊，连他的父亲他都要毒死，您都这么大岁数了，他怎么就等不下去了？太子这么做，都是因为我和奚齐的关系，您还是让我们母子逃到别的国家去吧。”申生听说后，急忙逃到了新城。有人劝他说：“放药的是骊姬，您怎么不去向大王讲明白啊？”申生说：“父亲老了，若没有骊姬，饭也吃不下，觉也睡不好。我若是去说明白，父亲一定会生骊姬的气的，不行。”他又不愿意背着“弑父”的恶名逃到别国去，便自杀了。太子一死，重耳和夷吾知道下一步就该轮到他们哥儿俩了，还是赶快逃命吧。于是，重耳逃到了蒲城，可是晋献公还不肯善罢甘休。派宦臣寺人披带兵追杀重耳。因为蒲城是重耳的封地，那里的人愿意为了他而同献公的军队作战，可是重耳却说：“靠着君父的任命，我才能享受俸禄，才能得到百姓的拥戴，得人拥戴就跟君父对抗，没有比这更大的罪恶了。我还是逃走罢。”哪料寺人披追了过来，一把抓住袖子，举刀就砍。是那又肥又长的袖子救了重耳，只有那块衣袖被砍掉了，重耳逃到了狄国。他的舅舅狐偃、谋臣赵衰、颠颉、魏武子、司马季子、介子推等人跟随在一起。

如此一来，死了一个太子，跑了两个公子，奚齐就做了晋国的



太子。在重耳逃到狄国的第五年，晋献公死了。晋献公死后，先后被拥立的骊姬的儿子奚齐和骊姬妹妹的儿子卓子，都被晋国的大臣里克杀掉。里克派人先去迎接重耳回来作国君，重耳却怕这是圈套，回国后会被杀掉，便推辞说：“我违背了父命逃出来，父亲死后，又不能去奔丧，我还有什么脸回去。大夫还是立别的公子吧。”里克没办法，只好又去找夷吾，夷吾虽然也怕是陷阱，可又急于回去当国君。便一面派人与里克约定：我如果能立为国君，把汾阳邑封给你。一面又以割让晋国河西之地为代价，请求秦国派兵护送他回国即位。秦穆公的夫人是夷吾的姐姐，秦穆公又贪得河西之地，便发兵护送夷吾回到晋国，当上国君，是为晋惠公。

晋惠公即位后，马上就赖账，答应给秦国的地借口大臣们反对一寸也不给了，只派了个使臣去赔礼道歉。答应给里克的汾阳邑不仅不给，还把里克杀了。他又怕住在狄国的重耳抢他的君位，派寺人披再次去行刺，重耳得知后被迫再次逃命。他在狄国一共呆了十二年，临行时对他妻子说：“你等我二十五年，如果我二十五年还不回来，你就改嫁吧。”他妻子笑道：“再过二十五年，我坟上的树都长高了。不过我还是会等着你的。”跟着他的那班人差不多都到齐了，唯独差一个头须，而偏偏行李、盘缠都在他那儿，原来他携财物逃跑了。重耳这一伙人的艰难就可想而知了。

重耳他们要到齐国去，但先得经过卫国，卫文公不许他们进城，气得他们火星直冒，但自己毕竟是落难的人，除了绕道而走别无他法。途经五鹿的时候，他们个个饥肠辘辘，只好向乡下人讨饭吃，乡下人先奚落了他们一番，然后嘻嘻哈哈送过来一块土疙瘩。重耳看见乡下人拿他们开心，恼羞成怒，扬起鞭子就要打那个乡下人，狐偃连忙劝阻：“这不正是上天要赐与您土地的吉兆吗？”重耳听了，立即叩头接受了那土块。

他们又饿着肚子坚持走了十几里，就再也走不动了，只好在一棵大树底下坐的坐、躺的躺，休息休息。有人掐了一些野菜，煮了野菜汤，送过去给重耳吃。可是重耳哪里吃得下去这种东西？他皱着眉



头把野菜汤还给他们。狐偃说：“赵衰那儿还有一筒稀饭，他怎么又落在后面了？”魏武子撇了撇嘴说：“甭提了！一筒稀饭，他自己都不够吃，哪里还有留给我们的。”这时介子推端来一碗肉汤，捧给重耳。重耳一尝，味道还不错，一口气吃了个碗底朝天。吃完了，他才问：“这肉汤是哪儿来的？”介子推说：“是我大腿上割下来的。”重耳一听，泪流满面，介子推说：“只愿公子能够回国，做一番事业，我这一点疼算得了什么。”这时候赵衰也赶到了。他说：“我脚底下全起了大泡，走得太慢了。”说着，把一竹筒稀饭捧给重耳，重耳说：“你吃吧。”赵衰哪儿能依，他在稀饭里和了点水，分给大家伙儿，一人一口。魏武子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。

他们就这么有一顿没一顿地到了齐国，齐桓公大摆筵席给他们接风，还给重耳娶了妻子，又送给他八十匹马。重耳舒舒服服地一住就是几年，不想走了。狐偃等人认为这样呆下去会误了大事，便在桑树林子秘密地计划，先把行李搬出来，然后请重耳出来打猎，到了城外，就请他离开齐国。他们的计划恰巧被一个采桑叶的女奴听到了，并告诉了重耳夫人姜氏，姜氏大仁大义，也劝重耳应该回到晋国，乐不思蜀的重耳说：人生求的就是个安乐，还有什么？我那也不去，死也要死在齐国。姜氏劝不动他，便与狐偃商量了一个办法。晚上，姜氏用酒灌醉了重耳，狐偃等人把他抬到车上，等重耳醒来后，已经在半路上了，重耳拿起一柄长矛要刺狐偃，狐偃说，如果杀了我能成就你的大业，我死也值得。重耳听他这样说，气也消了大半，恨恨的说：如果成不了大事，我吃你的肉。他此时无计可施，只好怏怏离开了齐国。

他们到了曹国，曹共公听说重耳的肋骨连在一起，想看个究竟。当重耳洗澡时，曹共公毫无礼貌地走近他身边看他的肋骨。曹国大夫僖负羁回到家跟他的夫人说了这件事。夫人说：“晋公子有那么多的能人跟着他，他一定能回国主政，到那时候，他如果要报仇，曹国第一个逃不了。你不如跟他结交结交，留个后路。”于是僖负羁备了酒食，还在盘里藏了块玉。重耳收了酒食，却退回了那块

